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竹分署

114 年度第 1 次安全及衛生防護委員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4 年 11 月 26 日(星期三)下午 14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12 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王主任鏘彥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王亞蓉

五、審議事項

第 1 案：機關自我檢查安全衛生防護執行情形，請審議。

【說明】

一、檢視安全衛生設施及防護事項：包含建築設備、環境衛生、門禁管理、警民連繫、急救醫療器材、危險物檢查、訂定緊急避難程序及定期訓練、機具設備保養維修、設置哺乳室、緊急連絡人名冊及定期實施安全及衛生防護訓練。

二、檢視職場霸凌防治處理相關事項：包含受理件數、訂定職場霸凌調查處理程序及其他相關事項規定並公開揭示。

【討論】

陳委員雅琳：經檢視本分署各項安全衛生設施防護事項均已執行。

王委員亞蓉：本年度無受理職場霸凌申訴案件，另法務部刻正修訂「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作業要點」，俟該要點修訂發布後配合公開揭示。

【決議】

一、安全衛生設施及防護事項執行情形照案通過。

二、有關訂定職場霸凌防治處理規定部分，俟「法務部及所屬各機關員工職場霸凌防治與處理作業要點」修訂完畢，配合發布並公開揭示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無

七、散會：14 時 25 分